证券代码：002468 证券简称：申通快递 公告编号：2021-002

#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1 日以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21 年 1 月 15 日 14 时在上海市青浦区重固镇北青公路 6598 弄 25 号 9 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的董事 5 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5 名。会议由董事长陈德军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的议事规则等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陈德军先生、王文彬先生、陈海建先生、申屠军升先生、韩永彦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为确保公司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就任前，公司原董事及董事会聘任的高管仍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职责。

2、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的议事规则等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章武生先生、俞乐平女士、沈红波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须经深圳证券交易所等有关部门对其任职资格及独立性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决议。为确保公司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就任前，公司原董事及董事会聘任的高管仍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职责。

3、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新增关联方暨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董事会拟提名王文彬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成员，鉴于王文彬先生在过去一年曾担任菜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菜鸟网络”)的总经理，基于审慎性原则，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拟认定王文彬先生为公司的关联自然人，拟新增菜鸟网络及全资子公司浙江菜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菜鸟”)和杭州菜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菜鸟”)为公司的关联法人，公司与浙江菜鸟和杭州菜鸟之间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关于拟任董事王文彬先生的最终选举结果以股东大会决议为准。

鉴于上述关联关系可能发生，公司拟新增公司与浙江菜鸟和杭州菜鸟的日常快递服务、信息技术服务、物流仓储服务等相关事项的关联交易，新增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为 191,41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新增关联方暨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6)。

4、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拟于 2021 年 2 月 1 日(周一)下午 15 时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16 日**

附件：

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候选人简历

非独立董事

陈德军先生：197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自 2007 年以来一直任职于申通快递有限公司；2016 年 12 月至 2019 年 4 月任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9 年 4 月至今担任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陈德军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3.38%的股份，并与一致行动人陈小英、上海德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磐耀通享 3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等共同持有公司 57.46%的股份，其本人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与另一实际控制人陈小英为兄妹关系，其与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无任何关联关系。陈德军先生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王文彬先生：1962 年出生，中国台湾籍，博士研究生学历。早期在美国硅谷从事计算机领域的研发工作，2003 年 -2007 年担任美国红帽公司业务与技术推广负责人；2007 年至 2019 年期间分别担任阿里巴巴集团副总裁、淘宝及天猫技术产品负责人、商家事业部负责人、阿里云总裁；2015 年至 2020 年担任菜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CTO 兼快递事业部总经理；2019 年至 2020 年兼任阿里巴巴集团 CEO 新零售特别助理；2019 年 6 月至今任上海飞牛集达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董事；2019 年 6 月至 2021 年 1 月任深圳市北领科技物流有限公司董事长；2019 年 9 月至 2021 年 1 月任浙江心怡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2019 年 9 月至 2021 年 1 月任广东沃天下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王文彬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任何关联关系，与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无任何关联关系。王文彬先生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陈海建先生：198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税务师，高级会计师。2004 年 7 月至 2016 年 5 月在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浙江分所工作，担任部门经理职务、合伙人；2016 年 6 月至 2017 年 6 月在申通快递有限公司工作，担任财务副总监职务；2017 年 7 月至今在申通快递有限公司担任财务总监、副总经理职务；2018 年 6 月至今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职务；2020 年 12 月起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陈海建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任何关联关系，与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无任何关联关系。陈海建先生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韩永彦先生：198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7 年至 2019 年任德邦物流有限公司轮值 CEO 兼高级副总裁；2019 年 4 月至 2020 年 1 月任菜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网络运输部总经理；2020 年 3 月至今任申通快递有限公司运营副总经理。

韩永彦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任何关联关系，与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无任何关联关系。韩永彦先生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独立董事

章武生先生：195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复旦大学校司法研究中心主任、教授，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春晖智控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 年 12 月至今任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兼任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咨询专家，上海市仲裁委员会仲裁员，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员，上海大成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

章武生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任何关联关系，与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无任何关联关系。章武生先生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俞乐平女士：195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正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注册企业法律顾问、注册税务师。现任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咨询业务总监，中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安庆回音必制药股份公司独立董事。2016 年 12 月至今任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俞乐平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任何关联关系，与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无任何关联关系。俞乐平女士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沈红波先生：197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英国特许公认注册会计师。现任复旦大学金融学教授，连云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 年 12 月至今任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沈红波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任何关联关系，与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无任何关联关系。沈红波先生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沈红波先生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证券代码：002468 证券简称：申通快递 公告编号：2021-003

#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1 日以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21 年 1 月 15 日在上海市青浦区重固镇北青公路 6598 弄 25 号 9 楼会议室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顾利娟女士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鉴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提名金建云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就任前，公司原监事仍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监事职务。

2、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新增关联方暨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监事会对拟新增关联方暨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相关资料及决策程序进行了审核，认为上述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并依据市场公允价格确定交易价格，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上述关联交易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新增关联方暨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6)。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1 月 16 日**

附件：

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金建云：197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5 年至今任申通快递有限公司业务财务总监。

金建云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任何关联关系，与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无任何关联关系。金建云女士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证券代码：002468 证券简称：申通快递 公告编号：2021-004

#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鉴于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的议事规则等规定，公司董事会将进行换届选举。

2021 年 1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和《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本届董事会同意提名陈德军先生、王文彬先生、陈海建先生、申屠军升先生、韩永彦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章武生先生、俞乐平女士、沈红波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以上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拟聘董事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拟聘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人数的比例未低于董事会成员总人数的三分之一且候选人中有 2 名会计专业人士，不存在任期超过 6 年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关于董事及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要求，以上候选人均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

公司提名委员会对上述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议，现任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按照相关规定，三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须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与其他五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一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逐项表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就任前，原董事及董事会聘任的高管仍将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职责。

特此公告。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16 日**

附件：

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候选人简历

非独立董事

陈德军先生：197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自 2007 年以来一直任职于申通快递有限公司；2016 年 12 月 28 日至 2019 年 4 月任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9 年 4 月至今担任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陈德军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3.38%的股份，并与一致行动人陈小英、上海德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磐耀通享 3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等共同持有公司 57.46%的股份，其本人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与另一实际控制人陈小英为兄妹关系，其与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无任何关联关系。陈德军先生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王文彬先生：1962 年出生，中国台湾籍，博士研究生学历。早期在美国硅谷从事计算机领域的研发工作，2003 年 -2007 年担任美国红帽公司业务与技术推广负责人；2007 年至 2019 年期间分别担任阿里巴巴集团副总裁、淘宝及天猫技术产品负责人、商家事业部负责人、阿里云总裁；2015 年至 2020 年担任菜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CTO 兼快递事业部总经理；2019 年至 2020 年兼任阿里巴巴集团 CEO 新零售特别助理；2019 年 6 月至今任上海飞牛集达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董事；2019 年 6 月至 2021 年 1 月任深圳市北领科技物流有限公司董事长；2019 年 9 月至 2021 年 1 月任浙江心怡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2019 年 9 月至 2021 年 1 月任广东沃天下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王文彬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任何关联关系，与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无任何关联关系。王文彬先生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陈海建先生：198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税务师，高级会计师。2004 年 7 月至 2016 年 5 月在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浙江分所工作，担任部门经理职务、合伙人；2016 年 6 月至 2017 年 6 月在申通快递有限公司工作，担任财务副总监职务；2017 年 7 月至今在申通快递有限公司担任财务总监、副总经理职务；2018 年 6 月至今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职务；2020 年 12 月起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陈海建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任何关联关系，与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无任何关联关系。陈海建先生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韩永彦先生：198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7 年至 2019 年任德邦物流有限公司轮值 CEO 兼高级副总裁；2019 年 4 月至 2020 年 1 月任菜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网络运输部总经理；2020 年 3 月至今任申通快递有限公司运营副总经理。

韩永彦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任何关联关系，与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无任何关联关系。韩永彦先生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独立董事

章武生先生：195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复旦大学校司法研究中心主任、教授，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春晖智控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 年 12 月至今任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兼任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咨询专家，上海市仲裁委员会仲裁员，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员，上海大成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

章武生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任何关联关系，与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无任何关联关系。章武生先生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俞乐平女士：195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正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注册企业法律顾问、注册税务师。现任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咨询业务总监，中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安庆回音必制药股份公司独立董事。2016 年 12 月至今任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俞乐平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任何关联关系，与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无任何关联关系。俞乐平女士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沈红波先生：197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英国特许公认注册会计师。现任复旦大学金融学教授，连云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 年 12 月至今任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沈红波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任何关联关系，与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无任何关联关系。沈红波先生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沈红波先生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证券代码：002468 证券简称：申通快递 公告编号：2021-005

#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鉴于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相关议事规则等规定，公司监事会将进行换届选举。

2021 年 1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2021 年 1 月 15 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的职工代表审议通过，选举顾利娟女士、王超群女士(简历见附件)担任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根据《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2 名，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非职工代表监事 1 人，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本届监事会提名金建云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次换届选举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就任前，公司原监事仍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监事职务。

特此公告。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1 月 16 日**

附件：

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金建云：197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5 年至今任申通快递有限公司业务财务总监。

金建云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任何关联关系，与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无任何关联关系。金建云女士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顾利娟：198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自 2010 年 10 月开始在申通快递有限公司工作；2015 年 7 月 ~ 2017 年 4 月任申通快递有限公司品牌宣传部副总监；2017 年 4 月 ~ 2017 年 8 月任申通快递有限公司共事务部总监；2017 年 8 月至今任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品牌宣传部总监；2016 年 4 月至今任申通快递有限公司团委书记；2018 年 6 月 6 日至今担任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截至公告日，顾利娟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 5% 以上股权的股东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顾利娟女士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王超群：198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自 2007 年 5 月开始在申通快递有限公司工作，目前担任申通快递有限公司总裁助理职务；2020 年 10 月至今担任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截至公告日，王超群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 5% 以上股权的股东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王超群女士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证券代码：002468 证券简称：申通快递 公告编号：2021-006

#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新增关联方暨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者“申通快递”)于 2021 年 1 月 15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董事会拟提名王文彬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成员，鉴于王文彬先生在过去一年曾担任菜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菜鸟网络”)的总经理，基于审慎性原则，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拟认定王文彬先生为公司的关联自然人，拟新增菜鸟网络及全资子公司浙江菜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菜鸟”)和杭州菜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菜鸟”)为公司的关联法人，公司与浙江菜鸟和杭州菜鸟之间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关于拟任董事王文彬先生的最终选举结果以股东大会决议为准。

鉴于上述关联关系可能发生，公司拟新增公司与浙江菜鸟和杭州菜鸟的日常快递服务、信息技术服务、物流仓储服务等相关事项的关联交易，新增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为 191,410 万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现有的 5 名董事均不属于本次拟新增关联方事项的关联董事，无需回避表决，本次拟新增关联方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预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关联交易内容 |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 预计交易金额(万元) |
|---|---|---|---|---|
|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 杭州菜鸟 | 物流仓储服务 | 市场定价 | 68,410 |
| | 浙江菜鸟 | 快递服务 | 市场定价 | 98,670 |
| | 小计 | | | 167,080 |
|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商品 | 浙江菜鸟 | 信息技术服务 | 市场定价 | 19,630 |
| | 浙江菜鸟 | 物流仓储服务 | 市场定价 | 1,460 |
| | 浙江菜鸟 | 商品销售服务 | 市场定价 | 3,240 |
| | 小计 | | | 24,330 |
| 合计 | | | | 191,410 |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关联方基本情况

| 公司名称 | 注册地 | 经营范围 | 关联关系 | 法定代表人 | 注册资本 |
|---|---|---|---|---|---|
| 浙江菜鸟 |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五常大道 168 号 | 站场；货运站(场)经营(货运代理、仓储理货)；计算机软件及系统的开发、应用、维护；物流数据采集、处理和管理；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物流供应链管理及物流方案设计、企业信息管理及咨询、商品信息咨询；物流信息处理及咨询服务；会务服务；承办展览；展览展示设计；票务代理；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经营的项目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海上、陆路、航空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海关预录入、进出口货物报关代理；报验代理、报检、监管仓储、监管运输代理；安装、维修、鉴定；家电、家居用品、家具、健身器材、卫生浴具整机及配件；国内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发布；房屋租赁、物业管理；生产与制造、批发与零售；计算机和电子设备、仓储物流设备；食品经营(销售(含网上销售))；初级食用农产品、通信产品、针纺织品、服装服饰、日用百货、家用电器、电子产品、数码产品、化妆品、计生用品、卫生用品、办公用品、体育用品、玩具、汽车及摩托车配件、鞋帽、箱包、皮具、钟表、乐器、框架眼镜、珠宝首饰、家具、工艺美术品、五金制品、塑料制品、橡胶制品、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化工产品、消防器材、建筑材料、一类医疗器械、二类医疗器械。(另设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文一西路 969 号 3 幢 5 层 508 室为另一经营场所)。(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公司拟任董事王文彬先生在过去一年曾任菜鸟网络总经理 | 万霖 | 1,000,000 万元人民币 |

2、履约能力分析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关联交易按照所签订的业务合同执行，以往履约情况良好，目前不存在向公司支付的款项形成坏账的可能性，具有较强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交易属于正常业务往来，由此构成的关联交易按照所签订的业务合同执行，业务合同约定了合理的结算周期。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交易的计价方式及交易价格在遵循独立交易原则下参照市场价格的基础上进行公允定价，不会损害公司的利益。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正常业务需要，系公司正常业务往来，预计在今后的生产经营中，相关日常关联交易还会持续。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定价原则为市场价格，具备公允性，没有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日常关联交易的实施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公司不会因此对相关关联方产生依赖。

五、独立董事及监事会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如下：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对《关于拟新增关联方暨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以及公司提供的相关资料进行了认真的审阅，我们认为拟新增关联方符合审慎性原则，上述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未来发展的需要，没有违背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同意将上述关联交易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与拟新增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所需，属正当的商业行为，遵循市场化原则进行，公平合理，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董事会在作出有关关联交易决议的过程中，履行了诚实信用和勤勉尽责的义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给公司的持续经营带来重大的不确定性风险。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拟新增关联方暨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的相关资料及决策程序进行了审核，认为：上述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并依据市场公允价格确定交易价格，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上述关联交易事项。

六、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01 月 16 日**

证券代码：002468 证券简称：申通快递 公告编号：2021-007

#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1 日(周一)下午 15 时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会议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四)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2 月 1 日(周一)下午 15 时。

网络投票时间：2021 年 2 月 1 日。其中：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1 年 2 月 1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 年 2 月 1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六)股权登记日：2021 年 1 月 25 日(周一)

(七)出席对象：

1、截至 2021 年 1 月 25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一)，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会议地点：上海市青浦区北青公路 6598 弄 25 号 9 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会议议案

1、《关于拟新增关联方暨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关于监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3、《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选举陈德军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选举王文彬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选举陈海建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选举申屠军升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5)《选举韩永彦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选举章武生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选举俞乐平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选举沈红波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上述议案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刊登在 2021 年 1 月 16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6 年修订)》的要求，公司在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票进行统计时，会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
|---|---|---|
| | |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1.00 | 《关于拟新增关联方暨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 |
| 2.00 | 《关于监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 |
| 累计投票议案 | | |
| 3.00 | 《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应选人数(5)人 |
| 3.01 | 《选举陈德军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 |
| 3.02 | 《选举王文彬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 |
| 3.03 | 《选举陈海建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 |
| 3.04 | 《选举申屠军升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 |
| 3.05 | 《选举韩永彦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 |
| 4.00 | 《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应选人数(3)人 |
| 4.01 | 《选举章武生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 4.02 | 《选举俞乐平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 4.03 | 《选举沈红波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或通过邮件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1 年 1 月 29 日(周五)9:00—11:00，13:30—17:00

3、登记地点：上海市青浦区重固镇北青公路 6598 弄 25 号 11 楼

4、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办理。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采用邮件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详见附件二)，在 2021 年 1 月 29 日 17:00 前将邮件发送至：ir@sto.cn，邮件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5、会议联系人：余志强、郭林

联系电话：021-60376669

6、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交通及食宿费